

您的当前位置：： 首页->新闻中心->最新发布法规

关于北京市道培医院造血干细胞移植中药品使用有关问题的通知

京劳社医发〔2007〕70号

2007年04月28日

各区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为减轻职工和退休人员造血干细胞移植的医疗费用负担，市劳动保障局于去年底、今年初先后印发了《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肝移植术后抗排异治疗、造血干细胞移植医疗费用报销试行办法》（京劳社医发[2006]176号）和《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肝移植术后门诊抗排异治疗、造血干细胞移植定点医疗机构名单、就医及审核结算流程》（京医保发[2007]27号）等两个文件，将造血干细胞移植纳入了基本医疗保险报销范围，并明确道培医院为造血干细胞移植定点医院。为便于道培医院造血干细胞移植工作的开展，经研究决定，调整道培医院造血干细胞移植中使用药品的报销范围。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和享受公费医疗人员自2007年4月1日起在北京市道培医院使用的调整范围内药品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报销范围。

附件：关于道培医院造血干细胞移植基本医疗保险药品报销范围的调整内容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 附件.doc

【关闭窗口】

 站点查询

本站检索  查询

本周热点关注

- 关于2010年度职称评审工作安排的通知
- 北京市金融工作局2009年下半年考试录用公务员拟录用人员公示
- 《北京市人才市场中介服务许可证、职业介绍许可证》2009年度年审通告
- 北京市各级机关2009年下半年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人员名单
- 关于2009年下半年北京市各级机关招考公务员调剂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 北京市监狱管理局清河分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勤人员的公告
- 北京市保护知识产权举报投诉服务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公告
- 北京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关于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公告
- 关于开展北京市第二批有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评选表彰工作的通告
- 北京团市委志愿服务指导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公告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版权所有© 建设单位:北京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E-MAIL:webmaster@bjld.gov.cn ICP备案号:京ICP备05056884号